

文件種類	程序	文件階層	2	版 本	第 1 版
文件名稱	永續報告書編製及確信之作業程序			第 1 頁	共 2 頁
文件編號	2-GM-020				

1. 目的：

為使本公司於永續報告書編製及驗證作業有所遵循，特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發布之「上市公司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」，訂定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編製及確信之作業程序，以下簡稱本作業程序。

2. 範圍：

永續報告書資訊數據的範疇為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在環境、社會及公司治理各面向之重要議題與績效表現。

3. 定義：(不適用)

4. 參考文件：

4.1 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(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, GRI)發布之通用準則、行業準則及重大主題準則。

4.2 續會計準則理事會(Sustainability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, SASB)準則。

5. 權責：

5.1 董事會：

負責永續報告書內容之決議通過。

5.2 永續發展及風險管理委員會：

負責就公司永續目標規劃、執行與監督永續資訊管理相關項目，編制永續報告書，並向董事會報告。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，管理處處級主管為永續長，各處處級主管為委員會成員。

6. 程序/方法：

6.1 永續報告書之編制：

6.1.1 本公司應每年參考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(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, GRI)發布之通用準則、行業準則及重大主題準則編製前一年度之永續報告書，揭露公司所鑑別之經濟、環境及人群(包含其人權)重大主題與影響、揭露項目及其報導要求，並可參考永續會計準則理事會(Sustainability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, SASB)準則揭露行業指標資訊及 SASB 指標對應報告書內容索引。

6.1.2 前項所述之永續報告書內容應涵蓋相關環境、社會及公司治理之風險評估，並訂定相關績效指標以管理所鑑別之重大主題。

6.1.3 第一項所述之揭露項目，應採用符合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規定之標準進行衡量與揭露，如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未發布適用之標準，則應採用實務慣用之衡量方法。

6.1.4 本公司應依所屬產業別加強揭露永續指標，並以專章揭露氣候相關資訊，其應揭露資訊需符合主管機關指定之揭露事項。

6.1.5 前項資訊中溫室氣體範疇一及範疇二盤查及第三方確信時程，應符合主管機關要求。

6.1.6 本公司應於永續報告書內揭露報告書內容對應 GRI 準則之內容索引。並於報告書內註

文件種類	程序	文件階層	2	版 本	第 1 版
文件名稱	永續報告書編製及確信之作業程序			第 2 頁 共	2 頁
文件編號	2-GM-020				

明各揭露項目是否取得第三方確信或保證。

- 6.2 本公司永續發展目標應與整體經營策略、財務目標相連結，並透過永續報告書來說明永續績效支持企業發展目標的達成情形。
- 6.3 公司確保永續報告書所揭露的永續資訊，能夠完整反映其所有永續經營活動，並且補充說明有些資訊未納入永續報告書的理由。
- 6.4 第三方確認資格：本公司永續報告書如委由第三方確信時，選擇之機構與查證人應符合「上市上櫃公司永續報告書確認機構管理要點」之規定。
- 6.5 永續報告書之申報：本公司應於每年八月三十一日前，將永續報告書及該報告書檔案置於公司網站之連結，申報至指定之網際網路資訊申報系統。如之後主管機關對於申報期限之規定有調整時，本公司得依最新規定時辦理申報。
7. 本作業程序納入內部控制制度，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8. 其他相關文件：(不適用)。